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审计局
2019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关于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兴安盟审计局是兴安盟行政公署组成部门，是兴安盟行政公署的审计机关。在兴安盟行政公署的领导下，受自治区审计厅的审计业务领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对负责对旗（县、市）审计机关的业务领导。

二、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 主管全盟审计工作。负责对国家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审计规范性文件。拟定审计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政策措施。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出具审计报告，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盟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全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盟长提出年度兴安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盟行署委托向兴安盟人大工作委

员会提出盟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盟委和行署有关部门、旗（县、市）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自治区和盟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全盟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盟委和盟行署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旗县市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和自治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全盟财政资金的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国家投资和以国家、自治区和兴安盟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全盟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兴安盟国有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盟行署规定的兴安盟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地方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正处级党政、企事业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6. 组织实施对国家、自治区财经法律法规和兴安盟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兴安盟行政公署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按照国家规定核查盟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旗县市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旗县市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旗县市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旗县市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旗县市审计机关违反国家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旗县市审计机关负责人。

10. 在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委、盟行署的领导下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兴安盟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自治区审计厅和盟委、盟委审计委员会、盟行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审计局内设13个职能科（室），另设盟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和机关党建人事科，1个直属事业单位。

1. 审计局机关编制24个，机关工勤3个；实有行政人员23人，机关工勤2人，离退休职工26人。

2. 兴安盟内部审计管理中心是非独立核算全额拨款事业单

位。核定编制43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24人，自收自支编制19人。实有人数40人，其中：全额事业编制21人，自收自支编制19人。退休职工2人。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9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审计局2019年收入支出决算1468.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1381.81万元。与2019年年初预算相比，收、支分别增加527.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441.30万元。增加原因：一是2019年3月自治区审计厅下达审计项目专项补助经费120万元；二是2019年1名死亡人员抚恤金23.51万元；三是根据规定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和个人年金等相关经费预算；四是追加经费。

二、关于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1,468.4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382.11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86.37万元；支出总计1,468.49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260.7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70.36万元，增长13.1%；支出总计增加170.36万元，增长13.1%。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3月自治区审计厅下达审计项目专项补助经费120万元；二是根据规定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和个人年金等相关经费预算；三是2019年1名死亡人员抚恤金23.51万元。

（二）关于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合计1,382.1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81.81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3万元，占0%。

（三）关于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合计1,20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9.01万元，占80.2%；项目支出238.68万元，占19.8%。

（四）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91.42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9.61万元；支出总计1,391.42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209.52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89.98万元，增长15.8%；支出增加189.98万元，增长15.8%。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3月自治区审计厅下达审计项目专项补助经费120万元；二是2019年1名死亡人员抚恤金23.51万元；三是根据规定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和个人年金等相关经费预算；四是追加经费。

（五）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8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68.8万元，占82%；项目支出213.1万元，占18%。

（六）关于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87.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01.49万元、津贴补贴134.23万元、奖金9.89万元、绩效工资61.3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75.6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4.9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5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缴缴费22.9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04万元、住房公积金64.2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10.13万元、退休费23.08万元、抚恤金23.51万元、生活补助8.24万元、奖励金1.8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99万元，较上年增加42.4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拨付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和个人年金单位部分，由预算单位自行申报缴纳；公用经费81.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8.11万元、咨询费0.5万元、水费0.16万元、电费2.14万元、邮电费2.41万元、取暖费19.98万元、差旅费3.29万元、维修（护）费6.01万元、会议费0.27万元、培训费0.15万元、公务接待费0.53万元、劳务费4.13万元、工会经费2.9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4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2.5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8万元，较上年减少24.24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加强本单位支出管理，压减非重点、非刚性一般性支出。

（七）关于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7.85万元，支出决算为9.81万元，完成预算的1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9.28万元，完成预算的132.6%；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85万元，支出决算为0.53万元，完成预算的62.4%。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是由于近年审计项目多，尤其是审计署统一组织的保障房跟踪审计、国家和自治区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以及审计厅统一组织项目，加大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开支。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9.8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28万元，占94.6%；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占5.4%。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2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车均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28万元，用于审计局开展审计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

修费、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车均运维费4.64万元，较上年减少0.15万元，主要原因是审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运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53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53万元，接待10批次，共接待45人次。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较上年减少2.69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旗县市审计局有关人员到审计局交流审计情况、汇报工作；二是自治区审计厅领导到审计局调研、检查指导工作。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审计局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管理，共5个项目，涉及资金324.5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科学确定项目绩效目标，合理设定项目绩效指标，采取有效措施，加强跟踪督促，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确保实现预定绩效目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审计人员外勤补贴”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7万元，执行数23.41

万元，预算执行率**87%**。2019年我局严格按照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审计“八不准”工作纪律的规定，圆满完成各项审计工作任务。

“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13.68万元**，预算执行率**68%**。通过项目实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切实保证了我局办公大楼的正常运转，审计各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70万元**，执行数**50.14万元**，预算执行率**71.63%**。2019年按照审计署、自治区审计厅安排部署，圆满完成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各项审计工作任务。

“金审工程维护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8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审计服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7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02.5万元**，执行数**34.5万元**，预算执行率**17%**。由于部分竣工决算审计项目尚未完成，项目绩效指标设定值和实际完成值存在一定差异。

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预算部门：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名称：审计人员外勤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评定依据简要说明（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资料	备注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是	内审办发（2007）73号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4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90%以上（2分）②资金到位率80%—89%（1.8分）③资金到位率70%—79%（1.6分）④资金到位率60%—69%（1.4分）⑤资金到位率50%—59%（1分）⑥资金到位率低于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程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整（2分）	4			

(3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分)	8				
		项目质量可控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 (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 (3分)	8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1分) 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 (1分) 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 (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分)	2			
	产出 (30分)	项目产出 (3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全部完成 (15分) ②完成90%以上 (13分) ③完成80%—89% (11分) ④完成70%—79% (9分) ⑤完成60%—69% (7分) ⑥完成50%—59% (5分) ⑦完成50%以下 (0分)	15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 ×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①及时率90%以上 (5分) ②及时率80%—89% (4分) ③及时率70%—79% (3分) ④及时率60%—69% (2分) ⑤及时率小于60% (1分)	5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8分) ②质量达标率 80%—89% (6分) ③质量达标率 70%—79% (4分) ④质量达标率 60%—69% (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 60% (1分)	8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 (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 (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 (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 (0分)	2			
效 果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合计					80			

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预算部门：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名称：审计信息综合楼管理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评定依据及简要说明（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资料	备注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否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4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90%以上（2分） ②资金到位率80%—89%（1.8分） ③资金到位率70%—79%（1.6分） ④资金到位率60%—69%（1.4分） ⑤资金到位率50%—59%（1分） ⑥资金到位率低于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	4			

程 (30分)	分)	(4分)		整(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8			
		项目质量可控性(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3分)	8			
	财务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1分) 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 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产出(30分)	实际完成率(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全部完成(15分)②完成90%以上(13分)③完成80%—89%(11分) ④完成70%—79%(9分)⑤完成60%—69%(7分)⑥完成50%—59%(5分)⑦完成50%以下(0分)	7			
		项目产出(30分)	完成及时率(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①及时率90%以上(5分) ②及时率80%—89%(4分) ③及时率70%—79%(3分) ④及时率60%—69%(2分) ⑤及时率小于60%(1分)	5		
		质量达标率(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	①质量达标率90%以上(8分) ②质量达标率80%—89%(6分) ③质量达标率70%—79%(4分) ④质量达标率60%—69%(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60%(1分)	8			

			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 (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 (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 (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 (0分)			
效 果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10			
合计					80		

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预算部门：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名称：2019年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经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评依据及简要说明 (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资料	备注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是	该项目是上级审计机关扶持盟市审计信息化建设，加强审计业务培训扶持的资金 内审办字【2019】19号文件中下达“中央对地方审计机关专项补助经费100元”涉及70万元是下达到我局，另30万元直接下达给有关旗县局。另120万元是自治区审计厅2019年下半年下达。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4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90%以上（2分）②资金到位率80%—89%（1.8分）③资金到位率70%—79%（1.6分）④资金到位率60%—69%（1.4分）⑤资金到位率50%—59%（1分）⑥资金到位率低于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 程 (30分)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整(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8			
		项目质量可控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3分)	8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1分) 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 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产出 (30分)	项目产出 (3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全部完成(15分)②完成90%以上(13分)③完成80%—89%(11分)④完成70%—79%(9分)⑤完成60%—69%(7分)⑥完成50%—59%(5分)⑦完成50%以下(0分)	9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①及时率90%以上(5分) ②及时率80%—89%(4分) ③及时率70%—79%(3分) ④及时率60%—69%(2分) ⑤及时率小于60%(1分)	1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质量达标率（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 90%以上（8分） ②质量达标率 80%—89%（6分） ③质量达标率 70%—79%（4分） ④质量达标率 60%—69%（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 60%（1分）	8		
		成本节约率（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0分）	2		
效 果 (20分)	项目效益(20分)	经济效益(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社会效益(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10			
合计					80		

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预算部门：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名称：金审工程维护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评定依据及简要说明 (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资料	备注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是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4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 90%以上（2分） ②资金到位率 80%—89%（1.8分） ③资金到位率 70%—79%（1.6分） ④资金到位率 60%—69%（1.4分） ⑤资金到位率 50%—59%（1分） ⑥资金到位率低于 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程 (30分)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合规、完整（2分）	4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 (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2分)	8				
		项目质量可控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 (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 (3分)	8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1分) 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 (1分) 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 (1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 (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 (1分)	5			
		财务监控有效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1分)	2			
产出 (30分)	项目产出 (30分)	实际完成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全部完成(15分)②完成90%以上(13分)③完成80—89%(11分) ④完成70—79%(9分)⑤完成60—69%(7分)⑥完成50—59%(5分)⑦完成50%以下(0分)	5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	①及时率90%以上(5分) ②及时率80—89%(4分) ③及时率70—79%(3分) ④及时率60—69%(2分) ⑤及时率小于60%(1分)	5			

			间。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 90%以上 (8分) ②质量达标率 80%—89% (6分) ③质量达标率 70%—79% (4分) ④质量达标率 60%—69% (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 60% (1分)	8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 (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 (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 (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 (0分)	2		
效 果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2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作为佐证材料)	10			
合计					84		

财政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预算部门：兴安盟审计局

项目名称：审计服务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评定依据及简要说明 (包括计算公式和过程)	是否有佐证资料	备注
投入 (20分)	项目立项 (15分)	决策过程 (7分)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①项目设立有无相关文件规定或会议纪要、批示(2分) ②是否符合预算单位职能要求(2分) ③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④是否符合申报条件(1分) ⑤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1分)	7		是	1. 党政大楼审计费参见佐证材料 2. 归流河西岸审计尚未结束
		目标内容 (4分)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其他目标明确	①目标明确、但未进行目标细化与量化(1分) ②目标明确、目标较为细化(2分) ③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但目标未量化(3分) ④目标明确、目标细化且目标量化(4分)	4			
		预期效益 (4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预期效益清晰、未进行细化、不可衡量(1分) ②预期效益清晰、目标可衡量但未细化(2分) ③预期效益清晰、目标较为细化可衡量(3分) ④预期效益清晰、目标细化且可衡量(4分)	4			
	资金落实 (5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资金到位率90%以上(2分)②资金到位率80%—89%(1.8分)③资金到位率70%—79%(1.6分)④资金到位率60%—69%(1.4分)⑤资金到位率50%—59%(1分)⑥资金到位率低于50%(0分)	2			
		到位时效 (3分)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①及时到位(3分) ②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2分) ③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0分)	3			
	过	业务管理 (20分)	管理制度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此项目的实施方案(2分) ②此项目实施方案是否	4		

程 (30分)	性 (4分)		合规、完整(2分)				
	制度 执行 有效 性 (8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按照实施方案执行(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8			
	项目 质量 可控 性 (8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3分) ②是否有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过程记录(2分) ③是否有相应的项目验收报告(3分)	8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 制度 健全 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1分) ②是否制定此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1分) ③资金分配因素是否全面、合理(1分)	3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此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研究通过(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专款专用、专项核算(1分)	5			
	财务 监控 有效 性 (2分)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2			
产 出 (30分)	项目 产出 (30分)	实际 完成 率 (15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①全部完成(15分)②完成90%以上(13分)③完成80%—89%(11分)④完成70%—79%(9分)⑤完成60%—69%(7分)⑥完成50%—59%(5分)⑦完成50%以下(0分)			

		完成及时率 (5分)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 \times 100%$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①及时率 90%以上(5分) ②及时率 80%—89%(4分) ③及时率 70%—79%(3分) ④及时率 60%—69%(2分) ⑤及时率小于 60%(1分)	1			
		质量达标率 (8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times 100%$ 。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①质量达标率 90%以上(8分) ②质量达标率 80%—89%(6分) ③质量达标率 70%—79%(4分) ④质量达标率 60%—69%(2分) ⑤质量达标率小于 60%(1分)				
		成本节约率 (2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①成本节约率 30%以上(2分) ②成本节约率 10%—29%(1.5分) ③成本节约率 0.1%—10%(1分) ④成本节约率小于等于 0(0分)				
效 果 (20分)	项目 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此四项指标为设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项目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根据具体情况酌情得分。 (部门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如:荣誉证书、荣誉称号、嘉奖通报、评估报告等)	2			
		社会效益 (4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4			
		生态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2			
		可持续影响 (2分)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2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			
合计					71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1.68万元，比2018年减少24.24万元，降低22.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90.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3万元，比2018年增加19.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审计业务工作需求，购置计算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比2018年增加0万元，增长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1.22万元，比2018年增加64.5万元，增长959.8%，主要原因是：竣工决算工程审计服务费和物业服务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主要用于：审计业务开展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

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

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继连 联系电话：0482-8268526